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ST 美谷

公告编号：2025-035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美谷	股票代码	0006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美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健伟	毛晓婷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 号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 号	
传真	020-84506752	020-84506752	
电话	020-84506752	020-84506752	
电子信箱	investors@aoyuanbeauty.com	investors@aoyuanbeaut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

1、生物基纤维业务

公司的生物基纤维业务主要为生产、销售莱赛尔纤维、粘胶长丝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医美健卫、纺织服装、家纺轻纺、卫生护理、美容护理等方面。金环新材料是国内粘胶长丝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目前开启产线具有年产 1.5 万吨粘胶长丝的生产能力；金环绿纤拥有智能化、自动化、数字化高度集成的莱赛尔纤维生产线，具有年产 4 万吨莱赛尔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已停产，待市场好转再择机复产。

2、医疗美容服务业务

公司通过医美医院、医美机构为顾客（求美者）提供医美项目和服务。具体项目包括整形、微整、美容皮肤、美容牙科、美容中医等。

公司已通过对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和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以下并称“连天美”）、广东奥若拉健康管

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若拉”）的并购，快速进入医美产业链。公司将医美事业深耕长三角、大湾区，构建“1+N”模式，“1”是以连天美为代表的 5A 级医美医院；“N”是以奥若拉为代表的轻医美连锁品牌。

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秋涛路 248 号，总营业面积 10,000 余平方米。下设整形美容、美容外科、美容皮肤、美容牙科、美容中医、形体管理、毛发移植、美容纹绣八大核心科室，取得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原浙江省卫生厅）认证的四级（高难度）手术资质，是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认证的 5A 级医疗美容机构，是中国医师协会全国十佳先进单位、浙江省整形美容行业协会鼻整形分会会长单位，是华东地区医疗美容医院样板。

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建国北路 658 号，总营业面积 8,846 余平方米，下设整形美容科、微整形科、美容皮肤科、牙齿美容科、毛发种植科、纹绣科、形体管理科、美容中医科，获得了包括“中国医师协会美容与整形医师分会副会长单位”“泛亚地区面部整形与重建外科学会中国分会学科贡献奖”“浙江省行业重点推荐优秀品牌单位”等数十项行业殊荣，是华东地区大型医疗美容医院之一，是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认证的 5A 级医疗美容机构。奥若拉为旗下位于广州的医美机构，能提供高性价比、定制化医美服务，覆盖从生活美容类的基础皮肤护理项目到高端光电抗衰、注射填充和除皱等项目，具有广阔市场空间和丰富客户群体。

公司旗下连天美医院以安全和品质医美为理念，严守医疗规范，以自身规范发展为己任，持续加强医疗管理，通过全诊通系统、监控系统、医生挂牌上岗等治疗行为过程智能监管，创造“透明医美”与“安心医美”，省市区各项检查 30 余次，规范、无处罚；通过落实麻醉师、手术医生、检验技师职称、特长授权制和麻醉医生首诊负责制，接诊手术全程不离岗、不换岗，确保求美者“安全塑美”。连天美医院不断完善推出新品，根据市场消费场景和习惯进行了品项升级；推广“互联网+医疗美容”，帮助医院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为提供更多的便捷、高端、优质服务，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适时进行品牌升级，力争给求美者带来更愉悦的身心求美体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878,334,888.46	3,303,142,396.81	3,303,142,396.81	-12.86%	3,738,743,925.45	3,759,992,89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253,409.05	220,779,075.03	142,317,842.27	-197.14%	-161,383,279.76	-207,193,860.73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94,575,504.05	1,364,338,295.70	1,364,338,295.70	-19.77%	1,356,121,942.01	1,356,121,94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723,833.45	-342,689,643.81	-376,114,518.67	7.02%	-1,583,465,345.52	-1,607,898,22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726,477.82	-287,026,702.73	-320,451,577.59	7.09%	-210,961,656.71	-235,394,53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96,482.15	194,401,912.46	194,401,912.46	-26.85%	64,722,556.29	64,722,556.29

额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45	-0.49	6.12%	-2.08	-2.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45	-0.49	6.12%	-2.08	-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02.80%	-138.48%	100.00%	-248.59%	-266.4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湖北汉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和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于 2018 年内签署了《关于湖北汉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对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出资的补充协议》（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涉及回购事项。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相关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4,774,671.40	264,597,025.25	254,959,094.28	300,244,71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7,011,495.59	-35,369,051.44	-26,273,260.49	-261,070,02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29,407,518.04	-32,309,824.88	-30,117,342.79	-205,891,79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40,906,655.42	32,867,467.09	15,347,219.06	53,075,140.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5,050	年度报告披 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0,293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奥园科星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2.54%	171,998,610.00	0	质押	171,998,610.00	
					冻结	171,998,610.00	
京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7.93%	60,504,314.00	0	冻结	60,504,314.00	
上海通怡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05%	15,623,600.00	0	不适用		0

一通怡梧桐 2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3,674,654.00	0	不适用	0
唐小晖	境内自然人	1.10%	8,379,500.00	0	不适用	0
黄洪林	境内自然人	0.77%	5,890,000.00	0	不适用	0
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5,850,600.00	0	不适用	0
张明	境内自然人	0.45%	3,461,000.00	0	不适用	0
潘申明	境内自然人	0.43%	3,300,400.00	0	不适用	0
钟华良	境内自然人	0.38%	2,889,9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 除（1）已列明的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奥园科星函告公司，其获悉其控股股东中国奥园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变为无控股股东，奥园科星因此无实际控制人。即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郭梓文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因该情形触及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

定性，因该情形触及了《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款规定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因担保诉讼和债务逾期事项，导致公司所有已开立的银行账户和部分控股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公司股票交易因此已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及控股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摘要披露日，前述账户被司法冻结的情形仍未解除。

4、公司现处于预重整阶段，后续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重整或预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进展情况，注意投资风险。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的相关规定，若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在 2024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中详细阐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该相关内容，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